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UABA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6)

### 沒收未領取之股息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44條，凡於宣派日期起計六年後仍未領取之股息或紅利，應予沒收及復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以下股息如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後仍未獲領取，將予以沒收及復歸本公司。

根據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44條，凡於宣派日期起計六年後仍未領取之股息或紅利，應予沒收及復歸本公司。因此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以下股息如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後仍未獲領取，將予以沒收及復歸本公司：

股息類別	宣派股息日期	支付日期	每股股息(港幣)
2009/2010 年度中期及特別股息	2009年12月2日	2010年2月26日	各0.060 及 0.028
2009/2010 年度期末及特別股息	2010年6月18日	2010年10月18日	各0.0678 及 0.0550
2010/2011年度中期股息	2010年11月26日	2011年2月25日	0.072
2010/2011年度期末股息	2011年6月17日	2011年10月17日	0.0798
2011/2012 年度中期及特別股息	2011年11月22日	2012年2月22日	各0.0780 及 0.0518
2011/2012 年度期末股息	2012年6月20日	2012年10月18日	0.0888

凡有權收取但仍未收到本公司於上述期間應支付的股息的本公司股東，務請盡早並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聯絡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承董事會命  
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潘昭國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包括朱林瑤女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夏利群先生、潘昭國先生、熊卿先生及林嘉宇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李祿兆先生、麻雲燕女士、丁寧寧博士及胡志強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